

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5年版）

执法主体（单位名称）：武汉市黄陂区教育局

序号	事项	行政执法	执法依据	承办机构	执法范围	备注
	名称	职权类型				
1	对从事文艺、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	行政许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》第十四条	职成科	黄陂区	
2	对校车使用许可	行政许可	《校车安全管理条例》第十五条	综治安全科	黄陂区	
3	对适龄儿童、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	行政许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》第十一条	基教科	黄陂区	
4	对初中及以下阶段民办学校（义务教育、学前教育）、非学历文化教育机构章程、董事会或理事会成员备案	行政备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十五条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第十九条	职成科	黄陂区	
5	初中及以下阶段民办学校（义务教育、学前教育）、非学历文化教育机构招生简章和广告备案	行政备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十五条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第三十条	职成科	黄陂区	

序号	事项	行政执法	执法依据	承办机构	执法范围	备注
	名称	职权类型				
6	校外培训机构事项备案	行政备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十一条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》(国办发〔2018〕80号) 《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实施意见》(鄂政办发〔2018〕78号) 《关于印发〈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材料管理办法(试行)〉的通知》(教监管厅函〔2021〕6号)	职成科	黄陂区	
7	幼儿园园长聘任备案	行政备案	《幼儿园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三条 《幼儿园工作规程》(教育部令2016年第39号)第十四条	职成科	黄陂区	
8	对学生申诉的处理	其他行政权力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第四十二条	基教科	黄陂区	
9	对教师申诉的处理	其他行政权力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第三十九条	人事科	黄陂区	
10	义务教育素质教育特色学校评估认定	其他行政权力	《武汉市小学素质教育综合督导评估方案》(武政督〔2007〕11号) 《武汉市初中素质教育特色学校督导评估方案》(武政督〔2012〕8号)	督导办	黄陂区	

附件2

行政执法事项法律法规规章目录（2024年版）

执法主体（单位名称）：（盖章）

填报时间：年填报时间：2024年10月14日

类别	序号	名称	制定机关	适用范围
法律	1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	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	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各级各类教育。
	2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》	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	为了保障适龄儿童、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，保证义务教育的实施，提高全民族素质，根据宪法和教育法，制定本法。
	3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	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	国家机构以外的社会组织或者个人，利用非国家财政经费，面向社会举办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活动。
法规	4	《校车安全管理条例》	国务院	适用于在中国境内使用校车的相关活动和各方主体。
	5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	国务院	适用范围主要包括：民办学校的定义、禁止举办的学校类型、国家财政性经费、政府支持与规范、举办者要求、公办学校举办民办学校的规定、民办学校的设立、民办学校的组织与活动、教师与教育者等。
	6	《幼儿园管理条例》	国务院	全国范围内所有类型的幼儿园。
	7			
规章	部门规章	8 《幼儿园工作规程》（教育部令2016年第39号）	教育部	全国范围内所有类型的幼儿园。
	地方政府规章	10		

主要负责人：

分管负责人：

填表人：